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独立董事雷世文、史锦杰、王友伟、王淑慧认为本报告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翁振杰先生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刘影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1、重要提示及目录	1
2、公司概况	3
2.1 公司简介	3
2.2 组织结构	5
3、公司治理	6
3.1 公司治理结构	6
3.2 公司治理信息	15
4、经营管理	19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9
4.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20
4.3 市场分析	21
4.4 内部控制	24
4.5 风险管理	26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30
5.1 自营资产	30
5.2 信托资产	43
6、会计报表附注	45
6.1 公司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45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45
6.3 或有事项说明	54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55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55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61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63
7、财务情况说明书	63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63
7.2 主要财务指标	64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65
8、特别事项揭示	65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65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65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66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66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67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	67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67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68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历史沿革

公司的前身是重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于 1984 年 10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注册资本金 3,500 万元人民币。2002 年 1 月，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改制，并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重新登记有关事项的批复》（银复【2002】9 号）批准，获准重新登记，注册资本金增至人民币 10.3373 亿元（含美元 1565 万元）。2004 年底，公司进一步增资扩股，注册资本金增加到 16.3373 亿元，取得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编号为 K10226530H002）和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000001800019）。2007 年 10 月 19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7】461 号文《中国银监会关于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批准变更公司名称、业务范围并领取新的金融许可证（编号为 K0051H250000001）。2010 年 11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552 号《关于批准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等有关事项的批复》批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3373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24.3873 亿元，公司股权结构由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持股，变更为多家机构投资者共同持股，上述事项已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号为 5000000000005609）。2015 年 9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渝银监复【2015】114 号《关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变更名称及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变更名称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3873 亿元增加至 128 亿元，上述事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号 91500000202805720T）。

2.1.2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重庆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ongqing International Trust Inc.

英文名称缩写：CQITI

2.1.3 公司负责人：翁振杰

2.1.4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金山路9号附7号

2.1.5 邮政编码：401147

2.1.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qiti.com>

2.1.7 电子信箱：cqiti@cqiti.com

2.1.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吕维

联系电话：023-89035888

传真：023-89035998

电子信箱：cqiti@cqiti.com

2.1.9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107号

2.1.10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2.1.11 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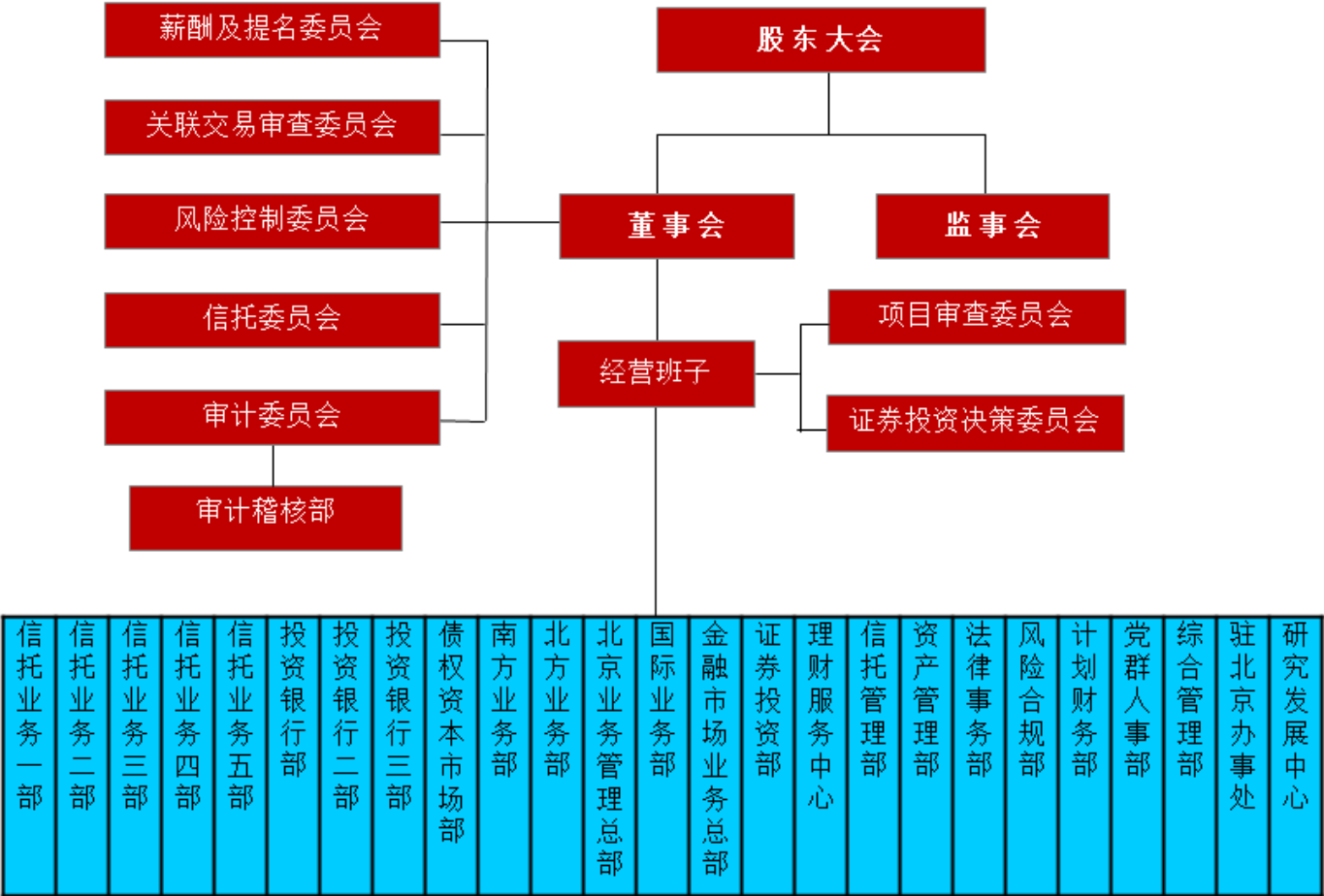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56号企业天地4号楼九层

中豪律师事务所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68号大都会广场22层

2.2 组织结构

图 2.2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 名

表 3.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注册 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 要财务情况
重庆国信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66.99%	刘勤勤	20.42 亿元	重 庆 市 渝 北 区 龙 溪 街 道 金 山 路 9 号 附 7 号	依法进行项目投资与 管理、投资咨询业务 等。2015 年末合并资产 总额 18,629,162.20 万 元；合并所有者权益 3,196,996.23 万元；归 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4,446.95 万元。
国寿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26.04%	王思东	37.00 亿元	北 京 市 西 城 区 金 融 大 街 17 号 11 层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 管理。2015 年末合并资 产总额 1,539,213.71 万元，合并所有者权益 1,197,755.33 万元，归 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4,464.20 万元。
上海淮矿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4.10%	刘建祥	7.50 亿元	上 海 市 浦 东 新 区 浦 东 南 路 256 号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 资，企业资产并购与重 组策划，投资咨询，财 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 记账），企业管理咨询 （除经纪），知识产权 代理（除专利代理）， 为企业解散提供清算 服务。2015 年末资产总 额 119,023 万元，所有

					者权益为 109,749 万元。
重庆国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5%	贾根群	5.00 亿元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 107 号	从事股权投资管理，自 2012 年以来，连续四年盈利，2015 年末资产总额 50,41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0,382 万元。
新疆宝利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82%	赵昕	0.30 亿元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545 号美丽家园 3 层办公楼 59 号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商业企业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1007 万元，投资收益 320 万，实现净利润 834 万元；期末资产总额 29156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145 万元（未经审计）。

备注：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股东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7.50 亿元变更为 10.00 亿元。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翁振杰	董事长	男	53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重庆市第三、四届人大常委，民建中央财政金融委员会副主任、民建重庆市委副主委，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历任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南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时平生	董事	男	52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硕士研究生，助理研究员。历任陕西证券常务副总经理、ITG（香港）风险投资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等职，现任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晓岩	董事	男	55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科技财务公司总经济师、信贷部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维宪	董事	男	60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大学本科，高级（管理）工程师。历任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干部、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副局长，公安部正局级干部。现任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勤勤	董事	男	59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硕士研究生，讲师、编辑。历任军事经济学院教官、财务理论教研室主任、总后勤部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等职，现任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寒晨	董事	女	45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大学本科。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银行司、中国银监会银行二部，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战涛	董事	男	42	2015.9.21	国寿投资控	26.04%	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民生银行代客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中

					股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立军	董事	男	52	2015.9.21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4%	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香港中国保险（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山东省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荣武	董事	男	38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博士研究生。历任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投资银行处、公司银行处处长、金融资产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民生银行总行团委副书记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表 3.1.2-2（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单位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雷世文	北京市天驰律师事务所	男	51	2015.9.2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安徽省机械工业厅、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现任北京市天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史锦杰	重庆市劳动保障局退休干部	男	68	2015.9.2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历任重庆市市中区副区长、巴南区区委书记、重庆市劳动保障局局长、重庆市三届政协常委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淑慧	北京化工大学经济管理	女	55	2015.9.2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	——	大学本科，教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北京

	学院财务管理系主任				有限公司		化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会计系主任等职，现任北京化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友伟	重庆市国资委退休干部	男	71	2015.9.2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高级经济师。历任重庆市团委书记、市总工会常务副主席、市旅游局局长、市企业工委、国资委副书记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表 3.1.2-3（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职责	组成 人员姓名	职务
风险控制委员会	评价公司风险概貌、公司总体风险暴露以及各风险类别之间的依存度，批准和定期评审各种风险管理策略；负责对包括信用风险、交易风险、结构性利率风险、汇率风险、流动性风险、运营风险等在内的所有风险进行全面管理；负责公司自有业务、集合资金信托业务和特定的单一信托业务的审批和定价政策的制定；负责对公司信托新产品的风险评判；负责制定公司不良资产监控与管理策略，批准不良资产经营和清收计划；负责公司风险管理突发事件和紧急事项的应急处理；负责定期评价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和相关政策的执行状况等；研究论证涉及公司风险管理的重大体制与制度改革，向公司经营层和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	翁振杰	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董尚可	副总裁
		方莉	总裁助理
		罗怀建	总裁助理
		曹良军	投资银行部 副总经理
关联交易 审查委员会	负责制定关联交易审查制度；负责审批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 10%（含 10%）的固有财产交易；负责审查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金额超过公司净资产 10%的固有财产交易，并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	雷世文	独立董事
		赵立军	董事
		谢维宪	董事

	准；负责审批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金额在公司净资产 1%以上的信托业务；检查、监督公司关联交易的控制情况。	吕维	副总裁
		李静	党群人事部 副总经理
信托委员会	负责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当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王友伟	独立董事
		战涛	董事
		李寒晨	董事
审计委员会	负责审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审定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负责审定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年度工作总结；负责批准公司内部审计方案；负责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免；负责研究审定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报送的审计报告；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检查、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实施情况；负责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成效进行评价；审查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等。	史锦杰	独立董事
		王淑慧	独立董事
		时平生	董事
		刘勤勤	董事
		赵立军	董事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或方案；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搜寻合格的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王晓岩	董事
		谢维宪	董事
		刘勤勤	董事
		雷世文	独立董事
		王友伟	独立董事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1（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 股东名称	该股东 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雷万亚	监事长	女	61	2015.9.21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99%	硕士研究生，一级高级检察官。曾任重庆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现任重庆市第四届政协委员，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
刘建祥	监事	男	53	2015.9.21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0%	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现任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淮南矿业集团财务公司董事，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康乐	监事	女	38	2015.9.21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4%	硕士研究生，律师。现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合规部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胡雪莲	职工 监事	女	42	2015.9.2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职代会	——	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李静	职工 监事	女	36	2015.9.2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职代会	——	硕士研究生，律师。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副总经理、职工监事。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翁振杰	首席执行官	男	53	2015.9.21	14	硕士	通信与电子系统	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重庆市第三、四届人大常委，民建中央财政金融委员会副主任、民建重庆市委副主委，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历任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董尚可	副总裁	男	46	2015.9.21	17	硕士	工商管理	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历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金融租赁部、理财服务中心、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吕维	副总裁	女	43	2015.9.21	11	硕士	民商法	硕士研究生，律师、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历任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行政总监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杨云	副总裁	男	46	2015.9.21	16	大专	会计	大学专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福建中旅集团公司审计部副主任、明珠集团（福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业务一部高级经理、项目管理部总经理、投行二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方莉	总裁助理	女	42	2015.9.30	7	大专	EMBA	硕士学位，律师资格证书。历任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员工、中豪律师集团（重庆）事务所金融部（金融机构法律事务）合伙人、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合规总监、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业务

								部总经理，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潘峰	总裁助理	男	39	2015. 9. 30	16	本科	政治经济学	硕士学位，经济师。历任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业务员、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二部业务经理、重庆国际信托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债权资本市场部总经理，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罗怀建	总裁助理	男	39	2015. 9. 30	16	本科	金融学、经济法	本科双学士，历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业务员、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业务副经理、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一部业务经理、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一部副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一部总经理，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公司员工)

项目		上年度		报告期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1	1.05%	1	0.67%
	25-29	21	22.11%	52	34.90%
	30—39	45	47.37%	60	40.27%
	40 以上	28	29.47%	36	24.16%
学历分布	博士	0	0%	2	1.34%
	硕士	40	42.11%	84	56.38%
	本科	48	50.53%	55	36.91%
	专科	7	7.36%	8	5.37%
	其他	0	0	0	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22	20%	24	14.55%
	自营业务人员	12	10.91%	12	7.27%
	信托业务人员	66	60%	85	51.52%
	其他人员	10	9.09%	44	26.66%

注：按岗位分类包括外部董事、监事，其他分类仅含公司全职人员。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7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监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八项议案。通报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以及《关于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整改情况的通报》。

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3 日，公司就股东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 2.05% 股权给重庆国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事项取得其他股东同意。

2015 年 9 月 21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股份制改造的议案》、《公司关于审议股份制改造专项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和《公司关于解散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以整体变更的形式实施股份制改造，设立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股份公司”）。

2015 年 9 月 21 日，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股份制改造方案的议案》、《公司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关于选举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关于审议〈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七项议案。

2015 年 12 月 9 日，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公司关于调整 2015 年度工资总额和绩效奖励计提方案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召开会议次数：10

2015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通报了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情况，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所持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数量及占比拟发生变更的议案》。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报告及 2015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 2014 年度财务管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净资本管理报告及 2015 年度净资本管理规划》、《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十七项议案。通报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以及《关于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整改情况的报告》。

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公司开展流动性支持业务的议案》。

2015年6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设立投资银行三部的议案》。

2015年7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设立国际业务部的议案》。

2015年9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股份制改造的议案》和《公司关于审议股份制改造专项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2015年9月2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八项议案。

2015年9月3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15年11月13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继续开展流动性支持业务的议案》。

2015年11月1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关于调整2015年度工资总额和绩效奖励计提方案的议案》和《公司关于设立专业子公司的议案》。

3.2.2.2 对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事项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事项，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2.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3.1 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本着“质量为本、客观公正、勤勉尽责、廉洁保密”的工作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和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风险控制指导，规范风险识别、监控和报告程序，对公司各种风险进行全面的管理和评审，全年经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项目121项，各项业务运行正常。

3.2.2.3.2 关联交易审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审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负责关联交易审查，监督公司关联交易的控制情况，并对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积极与监管部门沟通，合理认定公司关联交易，较好的推动了公司业务开展。全年度审议并通过了80项交易项目，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营业务，遵循了公司法、企业会

计准则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符合商业原则，未损害信托受益人、公司及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利益。

3.2.2.3.3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加大了对内审工作的指导，全年出具各类审计报告 185 份，对加强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3.2.2.3.4 信托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信托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本报告期内，信托委员会依法监督公司履行受托职责，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3.2.2.3.5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及提名委员会按照《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配合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考核，监督公司薪酬激励执行情况，认真履行了董事会授予的各项职责。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开展 2014 年度董监高履职评价

通过董事出席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的情况，监事工作规范性、工作质量，高管人员完成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等方面进行了履职评价。公司董事、经营班子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和要求，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发生的复杂变化，坚持在风险防控的前提下稳中求进，稳步开展各项业务，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监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维护股东利益，促进了公司业务安全、平稳发展。

3.2.3.2 监事会日常监督

审查每月的财务报表，跟踪业务经营活动，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监督。

高度关注入股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宜。监事会对国都证券的发展规划、盈利能力、行业前景等重点问题进行持续关注。

加强与经营班子成员的沟通、交流，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与经营班子沟通，积极协助解决经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

3.2.3.3 召开会议次数：3 次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4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会议于 4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履职评价报告》。

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进行了股份制改造,并选举产生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9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3.4 监事会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

2015 年,公司认真贯彻科学发展观,务实推进信托业务稳步开展,存续信托资产 1,551 亿元,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46.2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1.11 亿元,经营业绩再创新高。

董事会及各位董事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重大决策项目思路清晰,为公司稳健发展奠定了基础。

2015 年,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圆满完成了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利润目标,实现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公司的经营目标:突出信托主业地位,以创新为核心推动信托业务拓展,重点为优质客户特别是机构客户提供综合性金融产品和服务;深化与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积极适应金融业混业经营的趋势,不断提高控制、驾驭风险的能力,形成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和核心竞争力。在信托服务领域奠定全国性的行业领先

地位，将公司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信托金融机构，充分实现公司价值、股东权益和社会效益的和谐发展。

公司的经营方针：坚持科学发展观，以诚信树品牌，以创新促发展；严控风险，稳健经营，发展壮大与风险防控并重，坚持依法合规经营。

公司的战略规划：立足重庆，紧跟“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和“成渝城市群发展规划”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以基础设施建设和金融投资为核心，大力发展信托主业，不断探索前沿业务，积极推进金融创新，力争公司信托规模、管理水平、赢利能力不断迈向新的高度；同时，积极探索与国内外金融机构的合作，引进优质战略资本及先进管理技术，不断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

4.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4.2.1 公司经营业务由自营业务、信托业务等构成。自营业务主要开展贷款、金融机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等业务；信托业务主要开展资金信托、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信贷（票据）资产转让、投资银行等业务。

4.2.2 公司信托业务的主要品种是单一资金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股权信托，按运用方式分为投资类信托、贷款类信托、财产（财产权）管理类信托。

4.2.3 资产组合与分布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274,321.62	11.24	基础产业		
贷款及应收款	331,833.23	13.60	房地产业	382.82	0.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8,097.48	6.07	证券市场	379,445.44	15.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2,130.20	41.48	实业	100,000.00	4.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机构	1,701,345.66	69.72
长期股权投资	633,601.82	25.97	其他	259,028.41	10.61
其他	40,217.98	1.64			
资产总计	2,440,202.33	100.00	资产总计	2,440,202.33	100.00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 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531,784.12	3.43	基础产业	1,535,080.00	9.90
贷款及应收款	3,781,573.25	24.39	房地产业	3,284,101.00	21.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5,400.16	12.87	证券市场	2,274,763.85	14.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72,038.29	43.02	实业	4,941,487.42	31.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机构	2,755,911.04	17.77
长期股权投资	2,526,359.01	16.29	其他	715,811.52	4.61
其他					
信托资产总计	15,507,154.83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15,507,154.83	100.00

4.3 市场分析

2015 年,中国宏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好,完成了年度主要目标任务。一方面,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67.7 万亿元,实现了 6.9%的增长率,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位居前列。粮食产量实现“十二连增”,居民消费价格涨幅保持较低水平。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新增就业 1312 万人。另一方面,结构调整取得积极进展,服务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上升到 50.5%,首次占据“半壁江山”。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66.4%,高技术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增速快于一般工业。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推进,互联网与各行业加速融合,新兴产业快速增长。

2016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也是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对重塑未来中国经济的发展至关重要。展望 2016 年,尽管世界经济深度调整、复苏乏力,对我国发展的影响不可低估,国内长期积累的矛盾和风险

进一步显现，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但把握稳增长与调结构的平衡，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强持续增长动力，深挖国内需求潜力，开拓更大发展空间成为国家宏观调控的主要着力点，宏观经济政策将“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经济增长波动将不会太大。

4.3.1 有利因素

（1）经济新常态为信托业转型发展创造契机

我国经济正步入增速调整、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的新常态，经济增速虽然调整，但实际增量依然可观，增长趋势将更加平稳，增长动力将更加多元，发展前景更加稳定，市场活力将进一步释放。对信托业而言，一方面，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快速涌现，必将为其发展提供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经济结构优化、产业转型升级、地方政府债务置换等，也将为其盘活存量创造更加有利的条件。

（2）行业制度逐渐完善，推动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2016 年，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组建工作将正式启动，有望年内正式挂牌运行。这意味着信托产品统一登记制度将逐步建立，信托市场基础设施建设将取得重大突破。信托产品统一登记制度的建立，不仅将为信托业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的基础性制度平台，也有利于保障信托各方当事人权益，进一步提高信托产品公信力，使得我国信托业的制度基础得到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从而促进整个信托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3）财富管理需求旺盛，信托公司蓄势待发

据《2015 中国私人财富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底，中国高净值人群数量已达 126 万人，高净值人群持有的可投资资产规模将达 37 万亿人民币。高速扩张的财富管理市场为信托产品带来了大量需求。财富管理对现代社会具有重要的意义，不仅可以实现财富的保全、增值和传承，还能为社会应对养老挑战提供解决方案。信托公司大力开展财富管理业务，在凸显自身制度优势的同时，也将为社会经济发展作出较大的贡献。

（4）政府发展新思路为公司发展带来新机遇

重庆作为我国中西部地区唯一的直辖市，区位优势突出，战略地位重要，是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处在“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联结点上，在国家区域发展和对外开放格局中具有独特而重要的作用。在“十三五”开局起步的重要时刻，习近平总书记亲临视察指导工作，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为重庆把脉定向；市政府在政府报告中提出要将重庆建设为国内重要功能性金融中心，完善全牌照金融体系，为行业发展创造出良好的宏观政策环境，为公司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5）资本实力进一步夯实，助力公司做大做强

公司本着“诚信、稳健、创新、求精”的经营理念，不断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和金融创新能力，科学管理、合规经营。随着公司股份制改造的完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28 亿元，位居全国 68 家信托公司第一，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加强，业务转型升级得到持续推进，服务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水平大幅提升，为公司实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4.3.2 不利因素

（1）宏观经济环境的复杂性使信托业面临新的挑战

一方面，房地产市场进入深度调整期，核心盈利能力下滑、财务风险加剧、库存高企难消，房企流动性趋紧，将导致部分房地产项目风险增加。另一方面，在经济新常态的背景之下，中国经济仍存下行压力，面临增速调整、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等多重问题，宏观形势呈现出实体经济低迷、通缩压力持续的格局，融资企业的生存环境艰难，经营困境持续加剧，第一还款来源面临较大压力，甚至存在高杠杆重压下破产的可能，这些都为信托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挑战。

（2）泛资产管理时代使信托行业面临更剧烈的市场竞争

我国金融市场业务泛同质化特点使得信托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日趋严峻。资产管理业务参与主体增多，混业经营趋势愈加明显，信托公司独有的制度红利以及非完全竞争的局面将被打破。监管规则不一，信托公司监管环境更严苛，使得其他金融机构在客户门槛、业务准入、业务创新等方面具有明显的监管优势。

互联网金融通过便捷的服务和有竞争力的收益吸引了大量投资者，间接增添了信托公司的资金成本压力，这些都将为信托公司发展造成冲击。

（3）传统业务不具可持续性

信托公司过去快速发展的背后是简单借助制度优势和先发优势的现实，发展模式粗放，产品单一、同质化且流动性不足，营销渠道也存在短板，综合金融服务优势没有完全发挥，核心竞争力也未真正形成。国家不断推动企业融资渠道的扩展和畅通，企业融资来源日益多元化，融资成本也趋于下降。加之证监会频频出台为券商以及基金公司“松绑”的政策，造成信托行业全牌照优势逐渐丧失，传统融资业务陷入激烈竞争。信托公司依靠传统经营模式将不断受到市场冲击，可持续性降低，转型发展迫在眉睫。

（4）信托价值的社会认知度尚需提高，合格投资者仍需培育

相较于银行、证券、保险等传统金融机构，社会大众对信托价值的认知程度尚需大力提高，信托知识亟待普及。而公司地处西部，信息和资源都比较匮乏，老板姓和企业对信托业缺乏相应的了解，与此同时，符合《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对“合格投资人”明确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数量，与沿海发达地区相比也存在一定差距。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按照《公司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的相关制度和实施细则，进一步明确了三会一层的权责和制约关系，公司经营班子与下属部门也形成了有效的授权分责关系。

公司坚持“诚信、稳健、创新、求精”的经营理念，坚持以人为本，追求效率与效益，综合运用激励与福利机制，在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体系中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进步。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审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信托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协助董事会开展公

司各项业务；引入了独立董事制度，并由独立董事出任信托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关联交易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以控制公司重大业务的经营风险，实现公司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监事会有效履行监督职责。

公司按职责分离的原则设置内部各部门。前台部门（业务部门）对业务进行受理和初审，并负责实施项目的具体操作；中台（信托管理部、风险合规部、法律事务部等）对业务进行决策和事中控制；后台（计划财务部等）对业务进行财务核算和管理。通过内部约束机制达到强化中、后台对前台的控制反映和监督评价。

为了进一步完善业务经营机制、防范和化解风险，2015 年，公司新制订了《案防工作管理暂行办法》、《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房地产信托业务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等制度，并对公司业务和风险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修订和分类整理，进一步明晰了各类信托业务管理流程，加强了项目的全流程管理。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内部建立了良好的信息交流与反馈制度，通过公司内网、会议、座谈、报告、讲座等方式，公司经营班子和员工之间开展有效的互动和交流，相互传递政策信息；通过公司外部网站及报纸等媒介，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披露公司资产经营状况，根据信托文件约定向信托委托人（受益人）及时披露信托财产管理运用等相关信息。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的内控机制通过内部的自我完善和外部的检查督促来实现监督、评价和纠正，并在实际工作中得到检验。一是自我检验纠错，二是经监管部门的检查提示，在出现遗漏或不足时公司会采取相应措施加以完善。

公司从多方面入手，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2015 年，内部审计工作得到了加强，审计的范围和深度进一步加强，全年出具各类内审报告 185 份。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与各部门沟通，要求限期完善或整改，并采取后续

审计等方式进行跟踪，对防止风险出现或扩大，促进业务合法、合规、稳健经营发挥了积极作用。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坚持“宁可错过，不可做错”的风险管理理念，已形成一套比较完善和行之有效的风控机制、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可持续发展。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其他风险（如政策风险、法律风险、道德风险、声誉风险）等。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主要是交易对手违约带来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借款、对外担保、投资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财政部和中国银监会的要求，提足各项准备金。2015 年末公司信用风险资产按照资产五级分类标准分类结果为：（1）正常类资产 2,403,054.47 万元；（2）关注类资产 12,383.82 万元；（3）次级类资产无；（4）可疑类资产无；（5）损失类资产无。公司不良资产期初数为 0、期末数为 0。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因股价、市场汇率、利率及其他价格因素变动而产生和可能产生的风险。对于公司开展的股票质押信托业务，侧重于选择业绩面好的股票，设置较低的质押率；同时引入了保证金追加制度和止损线，以有效防范市场波动风险；公司目前暂未开展外币业务，不受汇率市场变动影响；公司的信托贷款项目大部分为固定利率贷款，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投资者的收益及公司信托报酬影响较小。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主要是由于公司内部程序、人员、系统的不完善或失误，或外部事

件而引发的风险。为实现公司标准化、制度化、规范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清理、修订、拟订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以提高预防和控制操作风险的能力；同时公司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技能，加强流程控制；对于外部事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公司制定专门应急预案，实行突发事件预案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操作风险带来的损失。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主要有政策风险、法律风险、道德风险、声誉风险等。报告期内，公司适时关注 2015 年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政策和信托业监管政策的变化对公司经营和业务运作带来的影响，顺应政策要求合理设计项目方案；加强公司员工专业技能、职业道德培训，提升依法合规意识和风险管控能力。

截至目前，公司信托产品全部实现了按期兑付，公司美誉度和知名度得到社会广泛认可。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对信用风险的管理，一是加强事前对交易对手（项目）或债务人的尽职调查，严格按照业务流程开展业务，强化项目风险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和合法合规性；二是事中对交易对手（项目）进行跟踪检查，对资产分类进行评级及动态管理；三是对重点项目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及时化解已发生的风险、降低损失程度；最后，事后对已结束项目进行审计和后续评价，以获取管理经验。此外，在产品结构设计时，通过结构化配置和多样化组合投资来分散和降低风险。

在自有业务方面，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2015 年全年未发生对外担保，截至报告日，对外担保余额为零；公司的短期投资主要投资于质地优良、风险低的金融类产品。公司存续的所有自营贷款均根据具体项目采取了抵（质）押或保证担保的风险控制措施，抵押物、质押物的价值能够确保债务的履行；房地产作为抵押物按《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抵押估价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

定执行，金融类股权作为质押物按《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类股权质押贷款暂行规定》执行，其他抵押物和质押物主要是根据抵押物、质押物的价值以及实现抵押权、质押权的可行性，处置抵押物、质押物的难易程度确定抵（质）押率。保证贷款主要是根据保证人的信用状况、偿还能力而定，确保担保人的担保能力能覆盖贷款金额。

在信托业务方面，公司依法合规履行受托人职责，所有信托项目均是根据委托人指令或信托文件的约定进行管理、运用、处分。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在加强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公司采取以下控制措施：发挥现有研发人员作用，积极吸引人才，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货币信贷政策、财政政策等领域的研究，及时掌握市场变化，为调整投资决策提供依据；对产业市场、资本市场等领域实行分散投资，根据公司整体安排，适时调整各领域的投资规模，合理安排期限结构；建立有效的止损防范措施和市场风险预警机制，强化日常风险监控和报告制度，以便及时处置化解风险。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结合国家最新监管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部门调整等实际情况，对内部业务及风险管理制度等进行了一系列补充、修订和完善。进一步规范了放款审批核查流程，加强了股票质押融资业务后续管理，建立了质押股票逐日盯市制度。公司坚持信托财产与固有财产之间，不同信托财产之间分别管理、分别记账的原则，在部门设置和人员安排上使前、中、后台部门分设和人员分离，业务交易、会计记录和后续管理监督分离；加强对员工的业务技能培训，强化员工的责任意识和道德水准；修改完善公司各类法律文本，以便规范化、标准化运行；制定应急预案，适时启动奖惩机制等措施防范和控制操作风险。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加强对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政策的跟踪、研究，提高预见性；公司

法律事务部、风险合规部、信托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对交易行为或合同进行内部审查，聘请专门的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公司开展项目法律审查和咨询，以防范和控制业务风险；加强职业道德和思想教育，开展培训和座谈等措施防范和控制道德风险。公司还将根据业务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市场变化等情况，对公司风险管理措施进一步修改和完善。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x: +86(010)6554 7190



XYZH/2016CQA20226

审计报告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重庆信托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重庆信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信托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5.1.2 资产负债表

5.1.2.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币种：折合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资 产：			负 债：		
现金及存放银行款项	274,321.62	134,202.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贷款及垫款	153,987.50	169,389.00	拆入资金	250,000.00	140,000.0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8,097.48	7,559.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81,333.05	45,833.38
应收投资类款项	150,000.00	38,078.00	应交税费	58,685.55	66,007.89
应收利息	1,200.21	978.58	应付利息	955.60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9,568.92	15,697.01	其他应付款	25,447.25	6,678.11
其他应收款	17,076.60	952.77	预收账款	16,154.72	55,073.00
预付账款			其他负债	34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2,130.20	873,280.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485.41	65,960.4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预计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633,601.82	410,461.78	负债合计	823,061.58	379,552.82
投资性房地产	581.58				
固定资产	3,911.23	4,449.62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108.10	148.45	实收资本	1,280,000.00	243,87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17.08	11,840.46	资本公积	206,702.18	228,800.00
抵债资产		9.07	其他综合收益	12,649.56	198,042.29
其他资产	12,899.99		盈余公积	11,778.90	74,695.83
			一般风险准备	36,417.33	24,794.06
			信托赔偿准备	5,889.45	38,833.99
			未分配利润	63,703.33	478,455.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7,140.75	1,287,494.31
资产总计	2,440,202.33	1,667,04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0,202.33	1,667,047.13

5.1.2.2 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币种：折合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资 产：			负 债：		
现金及存放银行款项	291,832.11	149,223.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贷款及垫款	153,987.50	169,389.00	拆入资金	250,000.00	140,000.0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2,422.13	7,559.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1,495.11	46,049.23
应收投资类款项	150,000.00	38,078.00	应交税费	58,984.75	66,246.35
应收利息	1,204.73	978.58	应付利息	955.60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9,568.92	15,697.01	其他应付款	27,065.68	7,166.27
其他应收款	17,773.11	1,595.93	预收账款	16,154.72	55,073.00
预付账款			其他负债	34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0,495.87	883,52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485.41	66,095.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预计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627,283.35	404,143.30	负债合计	825,141.27	380,630.53
投资性房地产	581.58				
固定资产	4,077.00	4,573.43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514.33	519.94	实收资本	1,280,000.00	243,87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50.67	11,888.49	资本公积	206,702.18	228,800.00
抵债资产		9.07	其他综合收益	12,884.95	198,525.77
其他资产	12,956.77		盈余公积	11,850.83	74,767.76
			一般风险准备	36,647.79	24,936.76
			信托赔偿准备	5,889.45	38,833.99
			未分配利润	71,156.45	483,870.40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1,625,131.65	1,293,607.68
			少数股东权益	15,975.15	12,939.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1,106.80	1,306,546.94
资产总计	2,466,248.07	1,687,17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66,248.07	1,687,177.47

5.1.3 利润表

5.1.3.1 母公司利润表

利润表		
币种：折合人民币	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533,525.23	347,037.06
利息净收入	12,298.70	31,206.46
利息收入	25,135.38	32,544.75
利息支出	12,836.68	1,338.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6,169.56	188,020.0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8,613.92	194,993.7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44.36	6,97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808.38	129,740.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642.19	60,395.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89.56	-3,245.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4	-0.20
其他业务收入	1,038.19	1,316.20
二、营业支出	78,559.00	48,410.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54.90	10,133.10
业务及管理费	66,533.01	39,967.51
资产减值损失	953.25	-1,689.76
其他业务成本	17.84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966.23	298,626.21
加：营业外收入	3,790.91	6,626.48
减：营业外支出	21.33	107.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8,735.81	305,145.10
减：所得税费用	49,068.97	57,121.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666.84	248,023.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000.72	108,432.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8,666.12	356,455.76

5.1.3.2 合并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币种：折合人民币

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544,617.98	354,242.47
利息净收入	12,564.68	31,489.75
利息收入	25,401.36	32,828.04
利息支出	12,836.68	1,338.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5,609.22	194,942.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8,053.58	201,915.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44.36	6,97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308.64	129,740.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642.19	60,395.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02.71	-3,245.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4	-0.20
其他业务收入	1,038.19	1,316.20
二、营业支出	85,598.64	54,164.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84.16	10,520.06
业务及管理费	73,043.39	45,333.74
资产减值损失	953.25	-1,689.76
其他业务成本	17.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9,019.34	300,078.43
加：营业外收入	3,797.23	6,633.05
减：营业外支出	22.22	108.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2,794.35	306,602.85
减：所得税费用	50,022.12	57,55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772.23	249,048.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11,123.38	248,525.63
少数股东损益	1,648.85	522.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507.02	109,225.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1,265.21	358,273.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9,874.57	357,346.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0.64	927.18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1.4.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币种：折合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198,042.29	74,695.83	24,794.06	38,833.99	478,455.14	1,287,49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198,042.29	74,695.83	24,794.06	38,833.99	478,455.14	1,287,494.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6,127.00	-22,097.82	-185,392.73	-62,916.93	11,623.27	-32,944.54	-414,751.81	329,64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00.72				409,666.84	368,66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966.68	43,010.64	20,483.34	-143,480.34	-39,019.68
1. 提取盈余公积				40,966.68			-40,966.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3,010.64		-43,010.64	
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0,483.34	-20,483.34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019.68	-39,019.68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	1,036,127.00	-22,097.82	-144,392.01	-103,883.61	-31,387.37	-53,427.88	-680,938.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8,800.00	-228,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3,883.61			-103,883.6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703,443.39	206,702.18	-144,392.01		-31,387.37	-53,427.88	-680,938.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	206,702.18	12,649.56	11,778.90	36,417.33	5,889.45	63,703.33	1,617,140.7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币种：折合人民币

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89,610.01	48,728.45	12,216.75	25,850.30	270,309.73	919,38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65.03	6,348.36	582.52	3,554.40	11,650.31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89,610.01	49,893.48	18,565.11	26,432.82	273,864.13	931,038.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08,432.28	24,802.35	6,228.95	12,401.17	204,591.01	356,45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432.28				248,023.48	356,45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802.35	6,228.95	12,401.17	-43,432.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02.35			-24,802.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228.95		-6,228.95	
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2,401.17	-12,401.17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内部结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198,042.29	74,695.83	24,794.06	38,833.99	478,455.14	1,287,494.31

注：2015年9月，公司以整体变更形式进行股份制改造，即以2015年8月31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净资产1,486,702.18万元按1:0.860966的折股比例折为公司注册资本1,280,000.00万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206,702.1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其他综合收益转增股本144,392.01万元，盈余公积转增股本103,883.61万元，信托赔偿准备转增股本53,427.88万元，一般风险准备转增股本31,387.37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680,938.31万元。

5.1.4.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币种：折合人民币

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信托赔偿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 873. 00	228, 800. 00	198, 525. 77	74, 767. 76	24, 936. 76	38, 833. 99	483, 870. 40	12, 939. 26	1, 306, 546. 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3, 873. 00	228, 800. 00	198, 525. 77	74, 767. 76	24, 936. 76	38, 833. 99	483, 870. 40	12, 939. 26	1, 306, 546. 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 036, 127. 00	-22, 097. 82	-185, 640. 82	-62, 916. 93	11, 711. 03	-32, 944. 54	-412, 713. 95	3, 035. 89	334, 559. 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 248. 81				411, 123. 38	1, 390. 64	371, 265. 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1. 32	1, 553. 90	2, 135. 2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48. 85	948. 85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81. 32	605. 05	1, 186. 37	
（三）利润分配				40, 966. 68	43, 010. 64	20, 483. 34	-143, 480. 34		-39, 019. 68	
1. 提取盈余公积				40, 966. 68			-40, 966. 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3, 010. 64		-43, 010. 64			
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0, 483. 34	-20, 483. 34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019.68		-39,019.6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36,127.00	-22,097.82	-144,392.01	-103,883.61	-31,387.37	-53,427.88	-680,938.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28,800.00	-228,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03,883.61			-103,883.6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703,443.39	206,702.18	-144,392.01		-31,387.37	-53,427.88	-680,938.31		
(五) 同一控制下合并结转									
(六) 其他					87.76			91.35	179.1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	206,702.18	12,884.95	11,850.83	36,647.79	5,889.45	71,156.45	15,975.15	1,641,106.8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币种：折合人民币

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89,704.81	48,800.38	12,272.01	25,850.30	275,222.83	11,921.08	936,44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65.03	6,348.36	582.52	3,554.40		11,650.31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89,704.81	49,965.41	18,620.37	26,432.82	278,777.23	11,921.08	948,094.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820.96	24,802.35	6,316.39	12,401.17	205,093.17	1,018.18	358,452.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8,820.96				248,525.64	927.18	358,273.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802.35	6,228.95	12,401.17	-12,23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02.35			-24,802.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228.95		-6,228.95		
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2,401.17	-12,401.17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 同一控制下合并结转									
(六) 其他					87.44			91.00	178.4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3,873.00	228,800.00	198,525.77	74,767.76	24,936.76	38,833.99	483,870.40	12,939.26	1,306,546.94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表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531,784.12	262,716.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存出保证金			应付受托人报酬	250.07	138.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2,881.85	1,311,608.87	应付托管费		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受益人收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518.31	37,270.37	应交税费	91.99	92.90
应收款项	211,010.62	675,366.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发放贷款	3,570,562.63	4,586,833.39	其他应付款项	195,496.31	137,796.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72,038.29	5,314,997.35	预计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负债		
长期应收款			信托负债合计	195,838.37	138,038.03
长期股权投资	2,526,359.01	2,882,867.1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信托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信托	15,081,360.28	14,745,895.77
长期待摊费用		3.44	资本公积		
其他资产			未分配利润	229,956.18	187,730.31
减：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信托权益合计	15,311,316.46	14,933,626.08
信托资产总计：	15,507,154.83	15,071,664.11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15,507,154.83	15,071,664.11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304,337.75	1,321,572.04
利息收入	456,372.65	407,601.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6,444.21	745,40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340.70	153,231.46
租赁收入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入	26,861.59	15,332.81
二、营业支出	132,425.13	158,603.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受托人报酬	97,283.80	108,296.87
保管费	4,275.02	6,988.68
投资管理费	1,047.76	933.01
销售服务费	11,605.59	12,385.81
交易费用	4.96	9.81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费用	18,208.00	29,988.91
三、信托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1,912.62	1,162,968.95
四、其他综合收益		
五、综合收益	1,171,912.62	1,162,968.95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187,730.31	-85,308.80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359,642.93	1,077,660.15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129,686.75	889,929.84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229,956.18	187,730.31

6、会计报表附注

6.1 公司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公司会计报表编制基准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情况

6.1.2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说明

公司持有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9%股份，因公司实质控制益民基金的日常经营管理和决策，故将益民基金纳入合并报表，相关合并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公司将符合控制要求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根据《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试行）》（银监会[2004]4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对公司的资产进行了五级分类，将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贷款类资产计提比例分别为正常类1.5%，关注类3%，次级类30%，可疑类60%，损失类100%；其他资产计提比例分别为正常类0%，关注类3%，次级类30%，可疑类60%，损失类100%。其中次级类和可疑类资产，可结合个别认定法上下浮动20%。

计提范围包括贷款（含抵押、质押、担保等贷款）、信用垫款、股权投资和债权投资、拆借（拆出）、存放同业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收租赁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

6.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

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6.2.3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办法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办法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办法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

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办法

6.2.6.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不同情况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6.2.6.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

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00	2.43
机器设备	3-5	3.00	19.40-32.33
运输工具	12	3.00	8.08
其他设备	5-10	3.00	9.70-19.4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

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计算机软件	2	直线法	
房产使用权	27.80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2.10 长期应收款核算方法

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和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

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租赁款，应按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计入长期应收款，并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与对应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未实现融资收益。

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长期应收款，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按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收入，并将已确认收入与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差额，计入未实现融资收益。

6.2.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转入损益。

6.2.12 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符合控制要求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6.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1. 贷款利息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确认收入。应收未收利息核算期限为90天，即贷款利息从结息日起逾期90天（含90天）以内的应收未收利息按规定计算并纳入当期损益，贷款利息逾期90天（不含90天）以上，无论该贷款本金是否逾期，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不再计入当期损益，实际收回时

再计入损益。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谨慎性原则确认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6.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6.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在与信托项目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信托报酬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予以确认。信托报酬包括信托手续费收入、信托财产管理费收入等。

6.3 或有事项说明

6.3.1 对外担保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对外担保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3.2 重大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情况。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资产风险分类结果

单位：万元 表 6.5.1.1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率(%)
期初数	1,651,849.60	479.53				1,652,329.13	0.00	0.00
期末数	2,403,054.47	12,383.82				2,415,438.29	0.00	0.00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单位：万元 表 6.5.1.2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1,711.00	801.50			2,512.50
一般准备	1,711.00	801.50			2,512.50
专项准备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9.59	151.75		119.83	41.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	9.59	151.75		119.83	41.5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5.1.3 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

单位：万元 表 6.5.1.3

项目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307,256.61	2,776.00		410,461.78	608,885.50	1,329,379.89
期末数	375,007.72	4,437.72		633,601.82	943,422.23	1,956,469.49

6.5.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表 6.5.1.4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1、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79%	人民币业务；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等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业务	57,873.18
2、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99%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等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	15,667.51
3、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3.04%	受托管理保障基金；参与托管和关闭清算信托公司；通过融资、注资等方式向信托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收购、受托经营信托公司的固有财产，并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等依法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展开的经营活动	6,101.50
4、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00%	基金管理业务	
5、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

表 6.5.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镇江荣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3.29	已于 2016 年 1 月 4 日收回
北京星宝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99	尚未到期
上海鹏晖置业有限公司	6.96	已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收回
马立江	5.70	已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收回
上海大涵贸易有限公司	5.06	尚未到期

6.5.1.6 表外业务

单位：万元 表 6.5.1.6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0.00	0.00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5.1.7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母公司口径

单位：万元 表 6.5.1.7.1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8,613.92	44.99%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233,269.31	42.2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5,344.61	2.78%
利息收入	25,135.38	4.55%
其他业务收入	1,038.15	0.18%
投资收益	282,808.38	51.18%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79,642.19	14.41%
证券投资收益	134,614.73	24.36%
其他投资收益	68,551.46	12.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789.56	-1.59%
营业外收入	3,790.91	0.69%
收入合计	552,597.18	100.00%

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表 6.5.1.7.2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8,053.58	45.78%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233,269.31	41.38%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5,344.61	2.72%
基金管理费及销售服务费收入	9,439.66	1.68%
利息收入	25,401.36	4.51%
其他业务收入	1,038.15	0.18%
投资收益	284,308.64	50.44%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79,642.19	14.13%
证券投资收益	136,114.98	24.15%
其他投资收益	68,551.47	12.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02.71	-1.58%
营业外收入	3,797.23	0.67%
收入合计	563,696.25	100.00%

6.5.2 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

单位：

万元 表 6.5.2.1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8,418,688.15	10,883,950.25
单一	6,432,504.01	4,189,443.83
财产权	220,471.95	433,760.75
合 计	15,071,664.11	15,507,154.83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

单位：万元 表 6.5.2.1.1

主动管理型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1,370,670.98	1,120,786.33
股权投资类	1,965,484.41	1,581,313.61
融资类	8,756,233.91	6,122,819.97
事务管理类	222,177.70	318,529.25
合 计	12,314,567.00	9,143,449.16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

单位：万元 表 6.5.2.1.2

被动管理型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	1,069,708.86
股权投资类	889,098.83	468,433.05
融资类	1,850,667.94	4,661,604.00
事务管理类	17,330.34	163,959.76
合 计	2,757,097.11	6,363,705.67

6.5.2.2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

6.5.2.2.1按信托类型分类

单位：万元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45	2,242,891.54	9.69%
单一类	75	3,041,807.72	7.31%
财产管理类	1	4,000.00	8.19%

6.5.2.2.2主动管理型

单位：万元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7	146,022.54	4.05%	35.69%
股权投资类	7	571,000.00	2.47%	6.81%
融资类	43	2,048,729.00	1.99%	8.25%
事务管理类	1	777.00	5.28%	0.00%

6.5.2.2.3被动管理型

单位：万元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1	100,000.00	0.15%	7.50%
股权投资类	0	0.00	0.00%	0.00%
融资类	60	2,417,170.72	0.28%	7.12%
事务管理类	2	5,000.00	0.28%	6.55%

6.5.2.3本年度新增的信托项目

单位：万元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	51	6,369,781.00
单一	40	1,398,188.72
财产权	9	221,310.00
新增合计	100	7,989,279.72
其中：主动管理型	66	7,007,003.72
被动管理型	34	982,276.00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1、支持“一带一路”战略和长江经济带建设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认真研究部署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实施的措施，力求业务发展紧贴国家“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建设所需。公司凭借多年在基础设施建设和实体经济领域积累的投融资经验，通过股权、债权、“PPP 模式”、资产收益权、产业投资基金投资等方式为一带一路及长江经济带建设重点项目提供金融支持，投资领域涉及基础设施及城镇化建设、产业升级转型等。2015 年 6 月 19 日，“重庆信托·长江经济带投资发展集合资金信托（基金）计划”（第一期）成立，募集资金用于成渝高铁荣昌站配套服务区项目的开发建设。

2、强化普惠金融

2015 年公司提高金融服务水平，强化普惠金融服务，努力改善民生和助推经济发展方式转型升级。2015 年设立“惠今消费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向有现金分期贷款需求的消费者发放贷款，为中低收入阶层提供金融服务，有效的解决了该部分消费者的短期资金需求。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的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作为信托计划的受托人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信托合同的约定，从事信托活动。在信托成立之前，对委托人明示信托投资的风险，不承诺保底收益；在信托计划履行过程中，恪尽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对所有信托项目均单独开户，单独核算，严格收支管理；从后期管理上，设置专职的信托经理，对信托项目实行及时跟踪管理和书面报告制度，真实记录并全面反映信托项目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并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及信托文件约定对信托项目的运行情况在公司网站上进行定期的披露。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信托项目均按时分配收益，无拖延拒付情况，也未出现因本

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信托资产出现损失的情况。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409,666.84 万元，按 5% 计提本期信托赔偿准备 20,483.34 万元，股份制改造时信托赔偿准备转增股本金额为 53,427.88 万元。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未出现信托赔偿事项，信托赔偿准备余额 5,889.45 万元累积至下一报告期。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单位：万元 表 6.6.1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29	1,219,850.94	按市价公平定价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人代表、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

单位：万元 表 6.6.2

序号	关联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1	母公司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刘勤勤	重庆	204,216.25	项目投资与管理
2	同一母公司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江 津	重庆	90,774.20	城市道路桥梁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等
3	同一母公司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谷安东	重庆	200,000.00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经营管理、设计、代理国内广告
4	同一母公司	重庆饭店有限公司	吴成惠	重庆	USD 500.00	饮食、食品加工销售、旅游、车队服务、康乐中心、写字楼出租等
5	同一母公司	重庆未来投资有限公司	卢 俊	重庆	6,000.00	实业、股权及市场开发投资、资产经营管理、国内贸易等
6	同一母公司	重庆普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郭锋超	重庆	8,000.0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及车库租赁、销售；资产经营管理咨询；企业项目投资咨询等
7	被投资单位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翁振杰	重庆	10,000.00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

8	被投资单位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童海洋	重庆	305,993.36	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等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业务
9	被投资单位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胡忠庆	合肥	180,034.64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等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
10	被投资单位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许志超	北京	1,150,000.00	受托管理保障基金；参与托管和关闭清算信托公司；通过融资、注资等方式向信托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收购、受托经营信托公司的固有财产，并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等依法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展开的经营活动

6.6.3 重大关联方交易

6.6.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

表 6.6.3.1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2,000.00		2,000.00	
投资				
租赁		1,030.12	1,030.12	
担保				
应收账款				
其他		840,426.72	250,426.72	590,000.00
合计	2,000.00	841,456.84	253,456.84	590,000.00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

表 6.6.3.2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24,500.00	500.00	-	25,000.00
投资	-	-	-	-
租赁	-	-	-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	23,300.00	74,789.10	-	98,089.10
合计	47,800.00	75,289.10	-	123,089.10

6.6.3.3 固信交易与信信交易

6.6.3.3.1 固信交易

表 6.6.3.3.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单位：万元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402,713.00	300,185.00	702,898.00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本年增加2,611,885.00万元，本年减少2,311,700.00万元。

6.6.3.3.2 信信交易

表 6.6.3.3.2

信托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单位：万元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7,323.66	2,920.00	20,243.66

6.6.4 报告期末，无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和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情况。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报告年度，公司自营业务、信托业务均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7.1.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母公司）

本报告期初公司未分配利润 478,455.14 万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09,666.84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966.68 万元，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0,483.34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3,010.64 万元，向股东分配 2014 年现金红利 39,019.68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680,938.31 万元后，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3,703.33 万元，将用于以后年度分配。

7.1.2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合并口径）

本报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83,870.40 万元，201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11,123.38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966.68 万元，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0,483.34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3,010.64 万元，向股东分配 2014 年现金红利 39,019.68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680,938.31 万元，其他增加 581.32 万元后，剩余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1,156.45 万元，将用于以后年度分配。

7.2 主要财务指标

7.2.1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

表 7.2.1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28.21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1.28
人均净利润（万元/人）	3,357.92

7.2.2 主要财务指标（并表口径）

表 7.2.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28.17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1.28
人均净利润（万元/人）	3,369.86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7.4 公司净资本情况

表 7.4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监管标准
净资本（万元）	1,290,520.00	≥2 亿元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万元）	512,208.80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51.95	≥100%
净资本/净资产（%）	79.80	≥40%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重庆国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后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我公司股权，重庆国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05%股权。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选举王荣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15 年 8 月 7 日，王荣武先生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部门核准。

报告期内，董事会聘方莉女士、潘峰先生、罗怀建先生为公司总裁助理，2015 年 12 月 23 日，方莉女士、潘峰先生、罗怀建先生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监管部门批准。

报告期内，原副总裁吴浩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以整体变更的形式进行股份制改造，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相应变更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800,000,000.00 元人民币，公司章程亦作相应变更。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办理完毕。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8.4.1 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固有：新办诉讼案件 1 件

公司诉合肥市百盛木业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天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杨柳青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2800 万元。案件已由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查封合肥市百盛木业有限责任公司抵押的百盛综合楼及杨柳青个人所有的两套住房。

信托：新办诉讼案件 4 件

(1) 公司诉安徽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4.4 亿元。案件已由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作出一审判决，支持我公司的诉讼请求。现有被告提起上诉。

(2) 公司诉中房集团瑞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6.81 亿元。案件已由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作出一审判决，支持我公司的诉讼请求。现有被告提起上诉。

(3) 公司诉重庆海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3.5 亿元。案件已由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

(4) 公司诉重庆松芝置业有限公司、重庆润一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王敏股权转让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3 亿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并由该院采取诉前财产保全，目前案件已由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

受理。被告提出管辖权异议后被法院驳回。

新办执行案件 1 件

公司与嘉兴欧亚置业有限公司、项灵彬、项云彬执行案件，涉案金额 1.5 亿元。因办理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公证书》，公司已向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未结执行案件：无。

8.4.2 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8.4.3 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重庆银监局根据对公司的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管，对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制度、加强内部管理提出了监管要求。公司认真落实监管要求，积极整改，不断完善。公司在报告期内对规章制度进行了重新修订、补充和完善，进一步加强项目尽职调查、后续管理和信息披露，对个别存在合规和风险隐患的项目采取了及时有效的措施，进一步规范了信托项目后续管理，严防项目风险；同时，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合规意识，确保公司业务合规、持续、稳健发展。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201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B31 版、《证券时报》B4 版披露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告》。

因公司名称和注册资本变更，重庆银监局向公司颁发新的金融许可证。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在《重庆日报》25 版刊登了金融许可证信息公告。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